

证券代码：839206

证券简称：睿路传播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30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万航渡路333号越商大厦10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8日以邮件、书面和电话等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会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董事李杨因个人原因缺席，委托董事黄超俊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凌云、胡智勇、乔敏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睿路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